芮城县阳城镇人民政府2022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说明

一、本级预算情况

二、预算收支增减变化及情况说明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四、三公经费增减变化及原因

五、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六、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使用占用情况说明

七、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

预算公开表1 部门收支总表

预算公开表2 部门收入总表

预算公开表3 部门支出总表

预算公开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预算公开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预算公开表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预算公开表6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

预算公开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预算公开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预算公开表9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统计表

预算公开表10 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预算公开表11 政府采购预算表

预算公开表1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信息公开

1. 概况
2. 本部门职责

（一）镇党委的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组织及本镇党 员代表大会（党员大会）的决议。2、讨论决定本乡镇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需由乡镇政权机关和集体经济组织决定的问题，由乡镇政权机关或集体经济组织依照法律和有关规定作出决定。3、领导乡镇政权机关和群众组织，支持和保证这些机关和组织依照国家法律规定及各自章程充分行使职权。4、加强乡镇党委自身建设和以党支部为核心的村级组织建设。5、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对干部的教育，培养、选拔和监督工作，协助管理上级有关驻乡镇单位的干部。6、领导本乡镇的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做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及计划生育工作。

（二）镇人民政府的主要职责

1、执行镇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 决定和命令，发布决定和命令。2、执行本镇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公安、司法行政、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3、保护国家财产和集体所有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4、保障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5、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6、办理上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1. 机构设置情况

我单位属行政单位，在编人数52人，其中行政人员29人，事业人员23人。退休人员26人。芮城县阳城镇人民政府属于全额财政拨款单位，根据职责，我单位设置五个综合办事机构：党政综合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规划建设办公室。三个财政全额拨款的正股级事业单位：芮城县阳城镇农村综合便民服务中心、芮城县阳城镇退役军人服务中心、芮城县阳城镇党群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说明

一、本级预算情况

 2022年收入预算1262.29万元，按照收支平衡原则，支出预算1262.29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521.51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23.18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62.03万元，资本性支出3万元，项目支出652.57万元。

二、预算收支增减变化及情况说明

**1、基本支出**609.72万**元，其中：**

（1）工资福利支出521.51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192.33万元，津贴补贴149.55万元，绩效49.62万元，奖金15.69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52.07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21.15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2.05万元；住房公积金39.05万元，工资福利比2021年增加了22.66万元，增加4.54%，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乡镇补贴标准提高每人每月195元以及基本工资和人员保险增加。

（2）商品和服务支出62.03万元，主要用于办公经费3.2万元，印刷费5万元，电费3万元，邮电费1.6万元，取暖费6.8万元，差旅费0.9万元，维护费1.5万元，工会经费3.095万元，福利费3.095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5万元，其他交通费用32.34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比2021年增加了11.61万元，增加了22.23%，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乡镇事业人员发放了交通补贴发放。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3.18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取暖费9.91万元，退休人员医疗费补助0.19万元，遗属人员生活补助和取暖费12.78万元，独生子女奖励金0.3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比2021年减少了2.95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遗属2人死亡，1人毕业，减少了3人，生活补助减少。

（4）资本性支出3万元，资本性支出和2021年比较增加了2.2万元，增加了275%，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安排机关购买空调费用。

**2、项目支出652.57万元，其中：**

（1）阳城镇乡镇运转经费28.88万元；

（2）阳城镇贫困村驻村帮扶工作经费4万元；

（3）汛期拆危排险和道路抢修10万元；

（4）阳城镇乡镇机关食堂补助资金6.55元；

（5）阳城镇农村经济管理1万元；

（6）阳城镇村级服务群众工作经费17万元；

（7）乡镇会计委托代理工作6万元；

（8）阳城镇村级运转经费（村干部工资）137.9万元；

（9）阳城镇村级运转经费（办公经费）90.87万元；

（10）芮城县阳城镇易地扶贫搬迁安置区公寓式安置楼179.92万元；

（11）阳城镇2022年党报党刊41.66万元；

（12）阳城镇职业年金缴费16.79万元；

（13）基层武装工作经费3万元；

（14）安全稳定8万元。

（15）偿还历史债务4万元；

（16）乡村振兴25万元；

（17）公共基础设施建设25万元；

（18）美丽示范村建设20万元；

（19）乡村环境整治10万元；

（20）办公场所修缮5万元；

（21）预备费12万元；

2022年项目支出与2021年项目支出相比296.49万元，增加了83.26%，增加的主要原因主要是增加了自主统筹实施项目资金109万元，增加政府性基金179.92万元。

2022年新增加项目12个，增加金额307.92万元，分别是：

（1）乡镇会计委托代理工作6万元；

（2）基层武装工作经费3万元。

（3）偿还历史债务4万元；

（4）乡村振兴25万元；

（5）公共基础设施建设25万元；

（6）美丽示范村建设20万元；

（7）乡村环境整治10万元；

（8）办公场所修缮5万元；

（9）预备费12万元；

（10）安全稳定8万元：

（11）汛期拆危排险和道路抢修10万元；

（12）芮城县阳城镇易地扶贫搬迁安置区公寓式安置楼179.92万元；

减少了1个项目，减少金额10万元：

（1）打井配套资金10万元；

 调整了5个项目金额，调整减少金额1.43万元，分别是：

（1）阳城镇乡镇运转经费比2021年预算增加了3.33万元；

（2）阳城镇村级运转经费（村干部工资）比2021年预算减少50.35万元；

（3）阳城镇村级运转经费（办公经费）比2021年预算增加了51.04万元；

（4）阳城镇职业年金缴费比2021年预算减少3.02万元；

（5）阳城镇2022年党报党刊比2021年预算减少2.43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2年我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日常商品和服务）安排65.03万元，其中办公费3.2万元，印刷费5万元，电费3万元，邮电费1.6万元，取暖费6.8万元，差旅费0.9万元，维修（护）费1.5万，工会经费3.095万元，福利费3.095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1.5万元，其他交通费用32.34万元，专业设备购置费3万元。较2021年预算增加14.61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事业人员增加车补。

四、三公经费增减变化及原因

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共1.5万元，其中1、公务接待费为0万元，较上年减少0.43万元，减少100%，做到2022年公务接待费预算比2021年公务接待费预算只减不增；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1.5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保有量为2辆，与上年相比无变化。3、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0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五、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政府采购预算48.89万元，其中：1、货物类12.19万元，包括办公设备购置5.45万元，专用设备购置3万元，办公用A4纸3.74万元；2、工程类21万元，为：修缮工程；3、服务类15.7万元，其中印刷服务12.6万元 ，车辆维修保养服务0.8万元，互联网接入服务1.6万元、加油服务0.5万元，车辆保险服务0.2万元。

六、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使用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国有资产总计406.36万元，其中房屋价值282.33万元，其他固定资产（办公桌椅、电脑设备等）124.03万元。

1. 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项目名称：贫困村驻村帮扶工作经费

预算金额：4 万元

目标1：宣传和落实中央和省政府以及市委、市政府关于脱贫攻坚的方针政策、部署要求。

目标2：开展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与村“两委”开展调查摸底，全面掌握贫困村基本情况，找准突出问题，制定脱贫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目标3：开展贫困村对象精准识别、建档立卡、信息采集和动态管理工作，按照“五个一批”的要求，因地制宜、因户施策，落实干部结对帮扶责任，确保扶贫对象稳定脱贫，实现“两不愁三保障”的目标。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3、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三公经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

5、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

见附表

预算公开表1 部门收支总表



预算公开表2 部门收入总表



预算公开表3 部门支出总表



预算公开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预算公开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预算公开表6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



预算公开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预算公开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预算公开表9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统计表



预算公开表10 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预算公开表11 政府采购预算表



预算公开表1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信息公开